



2020年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

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,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,为“十四五”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。

做好全年政府工作,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第六

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,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略,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边稳藏重要论述,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,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,坚持稳中求进、进中求好、补齐短板工作总基调,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全面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全面落实区委九届七次全

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,正确处理“十三对关系”,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,统筹推进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优化营商环境,夯实产业发展基础,加强生态环境保护,改善民生福祉,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全面稳定,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“十三五”规划圆满收官。

全年主要预期目标是:



完成以上目标,必须全面准确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。我们要结合实际,坚持向创新要动力,加强思想观念、体制机制和科技创新,加快新兴业态发展;坚持在协调上下功夫,把巩固脱贫攻坚和农业农村发展放在更突出位置,着力优化产业结构和资源配置布局,继续发展好“七大产业”;坚持绿色发展,促进低碳循环、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;坚持扩大开放,加快融入国际国内大市场,促进要素合理流动;坚持共享为根本,始终聚焦群众生产生活和关注关切,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。

落实上述要求,要着重抓好以下七个方面工作:

3 持续推进改革开放 激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内生动力

- 1 锐意推进各项改革。**加强资源市场化配置。推进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和统一确权登记,加快建立统一规范、线上线下并行的产权市场,完善价格形成机制,发挥市场在要素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。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,加强清查、核算和管理。制定和公布区片综合地价,建立统一的城乡建设用地市场。推进与中国旅游、宝武集团等央企合作。加快“双百企业”员工持股和上市试点。完成农电“直管”改革。推进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系机制改革。支持民营经济发展。贯彻中央支持民营企业28条,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,构建亲清政商关系,加大政策落实力度,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,促进民营经济发展。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,实施“互联网+中小企业”专项行动,促进中小企业研发创新、转型升级和“专精特新”发展。整合重构自治区级担保公司,力争融资担保能力达到50亿元以上,发挥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纾困基金作用,落实直接融资便利等措施,着力解决民营企业“融资难”问题。
- 2 积极扩大对外开放。**实施更加积极的开放政策,加快融入“一带一路”。加强与尼泊尔在贸易、旅游、产能、民生等领域合作力度,实施好对口援助项目。改善提升香客接待。完善提升樟木、吉隆、贡嘎机场、里孜口岸功能,推动亚东口岸恢复开放。加快吉隆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,推动拉萨综合保税区封区运营。发挥好“外交部西藏全球推介活动”“环喜马拉雅”国际高峰论坛等平台作用,加强对外文化交流。
- 3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。**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。落实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。继续清理减并多部门多层级审批事项,动态调整自治区级行政审批权责清单。狠抓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牛鼻子,提高“一网一门一次”服务和电子证照覆盖面、延伸度,实现自治区政务服务平台与大厅全面对接融合,继续开展流程再造,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和网上招投标。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、多证合一。力争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。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,继续推进各级行政收费“清零”,继续推进民营企业 and 中小企业清欠减负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。推进质量监管提升。坚决破除障碍、降门槛、优服务,吸引区外人力资源、资金、技术、管理等各类要素更多汇聚高原。
- 4 着力加大招商引资。**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,围绕特色优势产业链补链强链,抓紧项目储备,转变招商理念和方式,强化政策措施和衔接服务。发挥央企骨干作用,深挖产业援疆潜力,激发民营企业热情,走出去上门推介,请进来实地考察,量身定制,全程代办、专班服务。认真筹备第五届藏博会。再掀招商引资高潮,确保完成投资500亿元以上。

4 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共享

- 1 努力保持就业稳定。**完善就业促进政策,加强企业吸纳、公开招聘、就业援助、自主创业、开发合作社、幼教和乡村科技岗位,确保提供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6万个以上,就业率90%以上。动态消除城镇零就业家庭。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,力争培训10万农牧民,确保转移就业60万人,人均劳务收入增长20%以上。
- 2 继续优先发展教育。**开展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培训,强化各级各类学校理想信念、爱国主义、民族团结、反分裂斗争教育。推进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。完成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国家评估。完成高中阶段普及攻坚,毛入学率达到90%。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,办好“1+X”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。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,深化“双一流”建设,大力发展职业教育,力争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国家标准。发挥社会教育资源效能,完善特殊教育、终身教育、在职教育、农牧民教育体系。发挥教育人才“组团式”援疆作用。实现“互联网+教育”全覆盖。提高“三包”补助标准,生均每年从3720元提高到4200元。
- 3 加快建设健康西藏。**落实“健康中国行动”15项任务,深化医疗医保医药“三医联动”改革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增长10%以上。加强高原性心脑血管疾病、结核病、肝炎、风湿骨节疾病、妇女“两癌”等筛查防治。提升危重症救治能力。加强疫苗安全监管。加强精准康复和残疾预防。提高妇幼保健保障能力。完善食品药品标准和检验检测体系。提升医疗人才“组团式”援疆效能。县级以上医院100%实现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。保护发展藏医药浴法申遗成果,加快藏医药健康技术和产品研发。开展“健康茶”推广试点。加大全民健康宣传。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计划。办好全区青运会、“环喜马拉雅”户外活动等赛事。
- 4 积极发展文化事业。**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,夯实基层文化阵地。加快补齐基层新华书店建设短板。加快智慧广电、融媒体中心建设,推动广电公共服务提质增效。加快推进西藏自然博物馆、美术馆、文化广电艺术中心建设。推进城乡区域文化公共服务均等化。深化“四讲四爱”教育实践活动。支持群众性文化活动,有力淡化宗教消极影响。确保县级艺术团100%有排练场所,推进乡村演出队建设。命名第一批自治区非遗特色县、乡、村。办好文化产业园区,拓展“文创西藏”品牌建设,深化西藏特色文化产业之窗。
- 5 着力提升社会保障。**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。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。企业退休人员过渡期福利金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260元。平稳实施城乡统筹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,加强基本医保、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综合保障能力,推进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。完善社会保障兜底政策,继续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“三老”人员补助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各项标准。做好残疾人权益保障和帮扶。推进社会化养老。多措并举解决困难群众住房问题,建设保障性住房2.49万套。加大民生投入,努力让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。

5 持续推进协调发展 完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区域格局

1 提升区域发展水平。推进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。基本建立全区四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。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。推进拉萨山南一体化,加强藏中河谷经济带建设,提升3小时经济圈。推进极海拔地区生态搬迁,加快实施森布日二期工程。突出重点,做大做强做优县域经济。强化藏东地区门户连通功能,谋划东联川渝滇经济带和藏东南新发展。强化藏西北主体功能区建设,密切北向青甘宁疆经济联系,加强协作,开展江河源保护、战略物资储备勘查、自然资源一体集约利用。

- 2 加快边境地区建设。**加强联防联控,保障和谐安宁。持续完善路网、电网、通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,提升公共服务水平。深入推进“兴边富民”,发展沿边经济带,完成边境小康村建设任务,促进边境地区人口兴旺、产业兴旺。继续提高边民补助标准,一线边民最高到6000元。
- 3 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。**深化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,开展30个边疆明珠小镇建设试点。完成县城给排水、乡镇垃圾处理设施建设,继续实施高寒县城供暖工程,推动城镇老旧小区、棚户区改造。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,研究市政设施运维费用保障政策。发展住房租赁市场。加快提高常住人口城镇化率。
- 4 打造园区经济升级版。**巩固提升产业园区功能,加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,提升信息化水平。推进一个地(市)一个特色核心园区建设,加快产业集聚和新型工业化升级。探索区内“飞地经济”模式。深化藏青两省区合作交流,办好藏青工业园。确保各类园区总产值达到200亿元以上,力争吸纳就业10万人以上。

6 持续建设美丽西藏 筑牢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生态屏障

- 1 落实生态文明制度体系。**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,严格资源开发监管,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,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,健全长效机制。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,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,支持公益诉讼。
- 2 加强自然生态保护与恢复。**深入实施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工程。探索建立林(草)长制。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保护,加大水资源和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荒漠生态系统保护力度。完成自治区级20个主要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。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,加强自然保护区调整优化。启动“三江源国家公园”西藏片区建设,推进地球第三极国家公园群建设审批,确保珠穆朗玛峰、羌塘片区建设。
- 3 推进生态文明高地建设。**编制实施生态文明高地建设规划。扎实推进生态综合补偿、绿色金融等生态环境保护重大政策研究。完善群众受益的生态保护与建设补偿体制机制。提高草原、森林生态效益补助标准。配合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。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。完成“三线一单”编制,推进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,优化布局生态环境监测网络,强化生态环境约束。让净土永葆纯净,让群众更加幸福。

7 持续加强社会治理 强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坚实基础

- 1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。**坚定不移贯彻党的治藏方略和对达赖集团斗争方针,深入落实各项维稳措施,完善维稳处长效机制。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。推广发扬“枫桥经验”,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,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标准化城市,健全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,推进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工作。继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持续开展打非治乱、扫黄打非,严厉打击违法犯罪。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共同体,巩固提高群众安全感。
- 2 坚决守护民族团结生命线。**大力宣传和贯彻实施《西藏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条例》,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,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。促进民族事务法治化,确保各民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。以开放促交往,以发展促交流,以繁荣促交融,让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。
- 3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。**促进宗教事务管理制度化、法治化、规范化。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。提高宗教事务治理能力,加强与改进宗教活动场所管理。深化“遵行四条标准 争做先进僧尼”教育实践活动,引导宗教界秉承光荣传统,坚决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,坚决抵制一切分裂破坏活动。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,积极引导群众理性对待宗教,崇尚积极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。
- 4 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。**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加强交通运输、旅游、矿山等重点行业、领域安全生产管理和专项整治,夯实基础,严格监管执法,加强消防应急救援,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。完善应急管理体系,提升救援能力。加强气象、水文、地质、地震、林草、卫生、防疫、生态环境等各类灾害监测预警,加快实施自然灾害防治“九大工程”,加大救灾物资装备储备,确保灾害事故有效应对、高效处置。

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

新的一年,我们要进一步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,坚持为人民服务、对人民负责、受人民监督,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,创新行政形式,提高行政效能,构建职责明确、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。

- 一、坚定政治立场。**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,指导实践,推动工作。严守政治纪律、政治规矩,始终在政治立场、政治方向、政治原则、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始终,严格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自治区党委各项决策部署。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,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。
- 二、建设法治政府。**坚持依法行政,完善行政立法,规范行政执法,加大以法律手段调节各类关系,构建公平公正公开政务环境。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和决定,依法接受监督。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,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,自觉接受纪委监委监督。严格审计和统计监督。加快形成高效的执行体系,推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。大力推行政务公开,规范权力运行。
- 三、推进职能转变。**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推进政府服务专业化、专门化、精细化。形成上下贯通、执行有力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,推动各方面工作落实协调联动、运转高效。厘清政府和市场、政府和社会关系。大力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不该管的坚决放权,该管的切实管好。开展“减证便民”专项行动,确保各类证明减少50%以上,真正做到把困难麻烦留给政府,把便利实惠送给群众。
- 四、深入改进作风。**坚决反对一切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,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区委委实施办法,持之以恒纠正“四风”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,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”,坚决杜绝萎靡不振、不作为、慢作为、假作为。加强调查研究,密切联系群众,切实强化执行力。继续过紧日子,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,自治区级非刚性、非重点项目支出压减16%以上,公用经费压减11%以上,用于保障十项重点民生支出。开展“零基预算”试点,提高财政支出绩效,把有限的钱更多用到基层、用到民生领域。